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子公司及签署相关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本协议所述的拟投资项目尚需进一步可行性研究,并拟通过立项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审批等程序,相关项目投资所涉建设周期等包括但不限于此的各事项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的投资规模及进展,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公告。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深化公司机器人研发、制造业务,公司拟在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首期注册资金1亿元,一期总投资3亿元人民币,主要从事机器人、自动化控制系统及其他智能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

公司拟与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相关协议,以公司设立的子公司名义在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购置200亩工业用地,首期100亩(以实际出让的土地面积为准),用于子公司厂房建设,最终成交金额以挂牌成交价为准,子公司将在签订《国有土地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两年内完成40000平米厂房建设。

2、对外投资审批情况

2017年3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及签署相关合作协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于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署协议书。

3、对外投资性质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投资计划是公司在珠三角区域以外打造的另一个以机器人为核心的智能制造产业基地，实现国内的多点布局，提升覆盖及服务长三角区域乃至京津冀区域的制造业客户，拓宽业务销售范围、有效集约整合资源，增强公司研发、生产及销售、售后服务流程的运营管理效率。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是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经过十五年的开发建设，形成了以电子信息、精密机械、生物医药、精细化工、新型材料、新能源等为特色的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已经发展成为苏州城南先进制造业的集聚区和现代化的工业城区。

此次投资计划将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利用长三角优秀的行业研发、技术资源和优越的地理位置，更好地为长三角区域众多制造业

客户提供研发、制造服务及技术支持； 也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增长

2、存在的风险

（ 1） 根据该计划后续的投资规模及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项目能否获得批准、何时获得批准以及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 2） 本协议所述的拟投资项目尚未进行立项审批、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该项目用地尚未进入出让程序，该项目涉及的用地面积、土地款、项目计划进程、公司能否最终竞买取得土地均存在不确定性。

三、其他

公司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根据该计划的进展或变化情况履行相关的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公司拟与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 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3 日